

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三日

星期三

助青少年罪犯冀能事半功倍

火鳳凰輔導計劃

北斗星推行兩年

除了警司警誡令外，警方亦在去年一月開始在灣仔區嘗試推行一項「火鳳凰輔導計劃」。

會接納，從而逐漸改變以往的反社會意識及不良習慣。

「火鳳凰輔導計劃」為期兩年，以協助青少年罪犯走上正途。

另一方面，灣仔警區亦率先在區內，設立一項學生聯絡督察計劃，派出督察級警務人員，進駐區內中學，在課堂上向學生灌輸正確的社會觀念，以阻止黑社會勢力在學校內蔓延及擴張勢力。參與此項計劃的中學，都是自願參加的。

該項新計劃與警司警誡令不同之處，是將負責輔導及監管工作的人員，由警察改為社工，希望可收事半功倍之效。

「火鳳凰輔導計劃」是由灣仔警區與區內的循道衛理中心合辦。當社工接到由警方轉介的個案後，會先進行家訪，了解犯罪者家庭的背景、犯事動機等工作，然後針對原因，再進行輔導。

此外，社工亦透過小組討論方式，或者透過遊戲、旅行、宿營等活動，使這些曾犯事的青少年與其他青少年互相交流，令他們感到為社